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0]第 ZI071 号

关于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0]第 ZI071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6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会计师”）作为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应制药”或“公司”）之审计机构，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现就问询函中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具体回复如下：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控鉴证报告，所涉事项为你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嘉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惠租赁”）2019 年与六盘水市凉都人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凉都医院”）签订总金额为 5,100 万元的融资租赁租赁合同。2019 年 12 月 31 日，嘉惠租赁应收凉都医院本金为 5,100 万元，利息 123.32 万元。2020 年 3 月 19 日，贵州省六盘水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凉都医院破产重整。会计师无法对上述交易的合规性和嘉惠租赁应收凉都医院款项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2020 年 4 月 25 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嘉惠租赁将融资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及租金收益权，以 5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贵州云指南，瀚羿投资对贵州云指南向嘉惠租赁支付转让款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贵州云指南将在转让协议签署后于 2020 年内分五期支付款项，前四期每期支付 1000 万元，最后一期为 1100 万元。

（1）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与前述各项合同签署时间，凉都医院和贵州云指南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营业务情况，并详细说明前述交易对方是否为关联方，上述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符合商业逻辑，是否构成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涉及利益输送，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上述交易涉及的相关会计处理情况，长期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说明上述事项对 2019 年、2020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请会计师详细说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无法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具体情形和原因。

【会计师回复】

一、实施的审计程序和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

- 1) 获取与投资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获取公司与凉都医院双方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9 年嘉回租字第 01 号)、《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9 年嘉回租字第 01 号)的补充协议》、《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9 年嘉直租字第 01 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2019 年嘉直租字第 01 号)的补充协议》、《所有权转让协议(协议编号:2019 嘉转字第 01 号)》、《银行付款支付流水单证》，与贵州云指南双方签订的《融资租赁物件所有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与贵州云指南及瀚羿投资三方签订的《融资租赁物件所有权转让担保合同》；

- 3)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凉都医院、贵州云指南及瀚羿投资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通过询问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获取信息以识别所有已知关联方的名字，询问关于治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实体的关系，并获取应予披露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声明书；
- 4) 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及协议，复核最低租赁收款额、每期租金、租赁期、担保余值和未担保余值等项目的金额，检查初始直接费用及其相关会计处理；
- 5)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贵州云指南注册资本、实际出资情况、股东情况、经营范围；
- 6) 检查《融资租赁物件所有权转让担保合同》列示的抵押担保物的抵押登记情况，及担保方的财务报表，有无未能按合同规定收款或延期收款现象；
- 7) 对凉都医院进行函证。

二、 核查结果

- 1) 我们无法对上述交易的合规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我们能够获取的信息而言，我们未发现上述交易构成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涉及利益输送，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未发现嘉应制药与上述交易对方存在关联关系；
- 2) 由于我们无法对嘉惠租赁应收凉都医院款项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对长期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 2019 年、2020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

6、 年报显示，你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3.61 亿，主要为 2013 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金沙药业形成，2017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0 亿元，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1 亿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61 亿元，账面价值为 0.00 元。

(2) 请你公司结合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假设及详细测算过程，说明本年度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准确。

(3) 结合你公司 2017 年、2019 年净利润均为负数说明你公司上年度是否存在应计提未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况，是否存在为规避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而对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 (2) (3) 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一、 核查程序

- (1)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及商誉的分摊方法前后期是否一致；
- (2) 独立评估专业外部评估师的资历、能力及客观性；
- (3) 对相关评估报告中的资产评估假设、评估方法、价值类型、评估对象、评估范

围、评估参数等的选取原则等进行了复核,以判断该等事项是否存在重大异常;

(4) 评价嘉应制药商誉减值测试中现金流量折现所引用的各项参数、依据的假设以及所做减值测试过程是否合理性。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公司 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9、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0 亿元,坏账准备2,235.18 万元,账面价值 1.38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历史坏账水平、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一、 核查程序

(1) 取得坏账准备计算表,复核加计正确;(2) 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和核销的批准程序,评价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假设及方法;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是否按经股东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既定方法和比例提取,其计算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客户通过公开网站查询工商信息,判断可收回性;(3) 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检查转销依据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会计处理是否正确;(4) 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以及检查期后事项,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我们认为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10、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7,770.24 万元,跌价准备为 93.15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7,677.09 万元。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你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60.52 天、168.80 天、251.24天,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24、2.13、1.43。

(2) 请结合存货周转情况、存货的结构与性质、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各产品毛利率情况等,详细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一、 核查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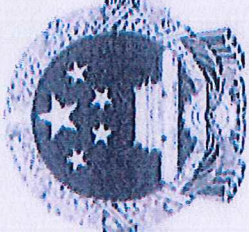
(1) 了解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政策及程序, 检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方法是否前后一致、是否恰当; (2) 考虑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 复核其可变现净值计算正确性; (3)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和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 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 我们认为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
企业信息



(普通合伙)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陈忠强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实施领域的技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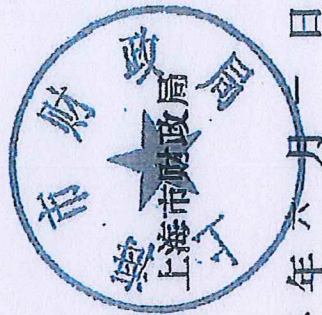


2020年0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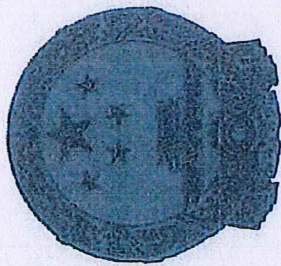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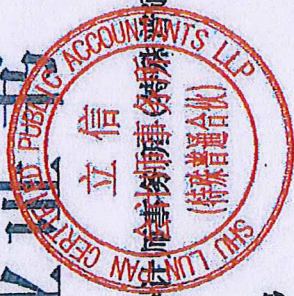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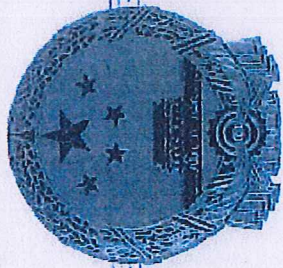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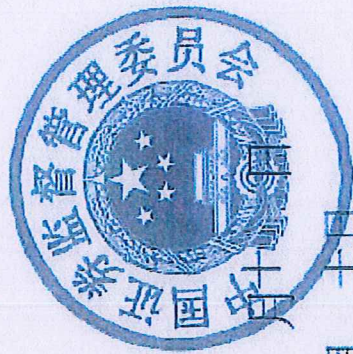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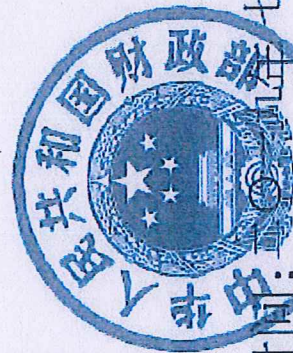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